2021年度溧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常州市溧阳生态环境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的有关规定 ,现予公布《2021 年度溧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常州市溧阳生态环境局局长 杨年庆

二〇二二年六月五日

目　录

一、综述.....1

二、环境质量状况.....1

（一）环境空气质量.....1

1、环境空气.....1

2、酸雨.....2

3、降尘.....2

（二）水环境质量.....2

1、主要河流.....2

2、湖库.....3

3、饮用水.....3

4、底泥.....3

5、地下水.....4

（三）声环境质量.....4

1、功能区噪声.....4

2、区域环境噪声.....4

3、道路交通噪声.....4

（四）农村环境质量.....5

（五）土壤环境质量.....5

三、企业污染排放情况.....5

四、污染防治攻坚.....6

一、综述

2021 年，溧阳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高强度加大环境监管力度、高品质完善基础设施配备、高质量强化环境监测、高效率推进生态创建、高标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提升区域环境质量。

二、环境质量状况

（一）环境空气质量

1、环境空气

2021 年，溧阳市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_{10}）、二氧化硫（SO_2）、二氧化氮（NO_2）年均浓度分别为 32 微克/立方米、55 微克/立方米、8 微克/立方米和 27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日均值的第 95 百分位数和臭氧（O_3）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分别为 1.2 毫克/立方米和 154 微克/立方米。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16 天，优良天数比率为 86.6%，其中达到I级（优）的天数为 104 天，达到II级（良）空气质量的天数为 212 天，空气质量为III级（轻度污染）和IV级（中度污染）的天数分别为 47 天和 2 天，未出现重度污染天。与

上年相比，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提升了 4.9 个百分点。

2021 年，全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3.79。与上年相比，溧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降低 6.2%。其首要污染物是臭氧，其次是细颗粒物。与上年相比，臭氧、可吸入颗粒物和一氧化碳分指数在综合指数中的占比上升，细颗粒物、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分指数在综合指数中的占比下降。

2、酸雨

2021 年，溧阳市全年降水 pH 值范围在 5.18～6.80 之间，年均值为 6.00，高于酸性降水临界值（pH=5.60）。2021 年共监测到降水 66 次，其中酸性降水 2 次，酸雨频率为 3.0%。

3、降尘

2021 年，溧阳市降尘量年均值 2.8 吨/平方千米·30 天，较常州市对照点竺山湖偏高 0.4 吨/（平方千米·30 天），达到年度考核目标。与上年相比，溧阳市年均降尘量下降 29.5%。

（二）水环境质量

1、主要河流

2021 年溧阳市主要河流水质整体状况为优，均达III类水质标准，III类及以上水质断面比例同比持平，氨氮和化学需氧量两项

主要污染物浓度逐年改善。监测的 8 条河流（丹金溧漕河、南溪河、北溪河、邮芳河、大溪河、北河、胥河和中干河）均符合地表水III类标准，水质优良率达 100%。

2、湖库

2021 年，沙河水库、大溪水库水质均达到地表水II类标准。与上年相比，沙河水库水质类别保持不变，大溪水库水质上升 1 个类别。总体水质为优，湖库水质呈改善趋势，总磷浓度有所下降，营养状态分级为中营养。前宋水库、塘马水库水质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水质良好。

3、饮用水

2021 年，溧阳市两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总量为 5611 万吨，水质均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达标率持续保持 100%，总体水质状况良好。

2021 年，溧阳市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总体较好，吕庄水库达标率 100%。

4、底泥

2021 年，针对溧阳市 5 条河流和 4 个湖库共 9 个地表水断面开展底泥监测。从各项指标均值变化情况来看，溧阳市地表水底泥各指标含量均低于风险筛选值。

5、地下水

2021 年，溧阳市地下水水质总体保持稳定，为 IV 类水质。按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评价，主要影响因子为锰。

（三）声环境质量

1、功能区噪声

2021 年，溧阳市 7 个功能区噪声昼、夜间等效声级达标率为 100%；总体处于达标水平，受人们的作息规律影响，1～4a 类功能区均呈现昼间噪声值高、夜间噪声值低的特征。。

2、区域环境噪声

2021 年，溧阳市区域环境噪声总体平稳，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5.0 分贝(A)。与上年相比，全市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下降了 0.1 分贝，略低于上年，处于较好水平。

3、道路交通噪声

2021 年，溧阳市道路交通噪声测点总数 25 个，监测路段总长 50.4 千米，平均车流量为 994 辆/小时，道路交通噪声平均值为 65.2 分贝（A）。与上年相比，全市道路交通平均车流量下降了 10.4%，噪声平均值下降了 1.5 分贝（A）。

（四）农村环境质量

2021 年，溧阳市农村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 84.4%，主要污染物为臭氧和细颗粒物；所有村庄均实现区域集中供水，水质稳定达标；县域地表水优III比例同比上升 16.7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物为总磷、氨氮、化学需氧量；20 吨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超标率 12.7%；各村庄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较好，各污染指标均在相应类型土壤的污染风险筛选值内，无超过污染风险筛选值测点。

（五）土壤环境质量

2021 年，对溧阳市范围内 18 个国家网土壤基础点位和 9 个省控网土壤风险点位开展监测。监测结果表明，溧阳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状况较好。根据内梅罗污染指数评价，27 个点位中清洁和尚清洁比例分别为 88.9%和 7.4%。

三、企业污染排放情况

2021 年，溧阳市工业煤炭消耗总量有所下降，能源消费仍以煤炭为主，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为煤炭消耗主要行业。溧阳市工业废气排放量有所下降，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量均下降。与上年相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下降 20.2%、9.3%和 4.7%。

2021 年，溧阳市工业废水排放总量 697.3 万吨，工业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总氮、氨氮和总磷排放量分别为 234.4 吨、36.5 吨、10.6 吨和 1.0 吨。工业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呈下降趋势，与上年相比，化学需氧量、总氮、氨氮和总磷排放量分别下降 45.0%、49.2%、55.7%和 64.1%。

2021 年，溧阳市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048666 吨，与上年相比，下降 366760 吨；产生危险废物 70752 吨，与上年相比，增加 29550.9 吨；产生医疗废物 637 吨，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 吨；产生生活垃圾 265400 吨，与上年增加 6000 吨。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均被处置或综合利用，固体废弃物持续保持零排放。

2021 年，溧阳市重点监控企业废气有组织监督性监测达标率为 96.6%，其中排放浓度达标率为 100%，超标原因是排放速率超标准值。重点监控企业废水监督性监测，平均达标率为 94.6%，超标因子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总氮。重点监控企业废气无组织监督性检测达标率为 100%。

四、污染防治攻坚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一是调整优化产业结构，严把新建项目准入关。淘汰江苏申特钢铁有限公司烧结、高炉、转炉等高污染生产工艺。大力实施化工园区规范化整治，建设园区环保安全监测监控预警系统建设，全面提升集中区园区大气污染防治水平，

同时根据市产业发展规划，严格控制化工产业发展，取消南渡新材料工业集中区的化工定位。**二是紧盯“排放源”，深化 VOCs 和 NOx 治理。**开展涉气工业企业排查整治，对全市 10 个工业集中区产业集群，244 家 VOCs 排放企业、6 家重点 NOx 排放企业进行拉网式“体检”。深入实施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完成 10 家工业涂装企业实施清洁原料替代，38 家企业实施 VOCs“一企一策”整治，提升工业集中区 VOCs 防治水平。开展重点行业综合整治，全市 3 家水泥行业完成 8 条生产线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开展全市 40 家铸造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三是合理“避高峰”，实施科学生产调度。**开展清单化管理，编制全市 2 个省控站点空气质量巩固提升方案，对 3 公里范围的 222 个餐饮店、94 家工业企业、43 个在建工地、75 个汽修店、10 个加油站落实精细化管控。**四是优化调整运输结构。**推进运输绿色转型，推动金峰水泥、天山水泥矿山绿色运输廊道建设。完成 600 辆重型柴油车安装 OBD 远程在线监控。持续开展重柴油车、非道工程机械路抽检和入户监督检查，全年开展各类检查 67 次，其中重型柴油车路抽检 25 次 338 辆，非道路移动设施检测 25 次 125 台，入户抽检 17 次 161 辆，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五是全面推进生活源治理。**完成 300 家餐饮单位油烟综合整治，其中 100 平方以上的 63 家重点餐饮单位已加装油烟在线监控装置并联网。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一是加快推进“333”行动。继续在全

市范围内开展以“三消除”、“三整治”、“三提升”为主要内容的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完成焦尾琴公园和清安桥北侧等2个污水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二是加快推进太湖治理重点工程。**实施2021年14个治太重点项目建设，天目湖湿地公园水质净化及生态功能提升项目等11个项目已完成，天目湖流域水质目标管理平台等3个项目达到年度建设目标，正在全面推进中。**三是开展专题研究分析。**积极做好太湖规划编制和区域水平衡工作，牵头编制《溧阳市“十四五”太湖综合治理规划》，组织开展河湖生态系统调查、城乡有机废弃物处理利用体系建设、水平衡分析、总磷溯源等4个专题研究，开展重点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四是全面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2021年度共排查14条河流、6个湖泊及其延伸区域内支浜，核定排口1309个，采集水样1309个，完成442个排口整治，占总任务的30.2%，超额完成省厅下达的20%任务要求。

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一是扎实推进关闭遗留化工场地调查和风险管控。21家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已全面完成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整改，督促宜巷化工遗留地块开展场地修复前落实风险管控措施。**二是强化土地出让前土壤调查。**对2019年以来出让为住宅等用地的地块进行排查梳理，对具备调查条件的要求补充开展土壤调查。**三是加大危废规范化管理力度。**563家产废企业已全部完成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建设，实现危险废物从“摇篮

到坟墓”全过程信息化监控可回溯。继续开展“减存量、控风险”专项行动，利之生环保公司5000吨/年和春来环保科技公司4800吨/年等2个危废集中收集贮存点项目建成投运，提升全市危险废物安全处置能力，压减危废存量，控减环境风险。